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調用人員 許秀菁
電話：082325630-52157
電子信箱：jing0127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金城鎮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督字第11000350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0041021A00_prin、0041021A00_ATTCH (371020000A_1100035058_ATTACH1.pdf、
371020000A_1100035058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辦理110年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4月29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410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鼓勵全民學習閩南語，並加強教師專業素養及學生語言能力，特舉辦旨揭認證考試。
- 三、旨揭考試訂於110年8月7日(星期六)舉行，於110年4月9日至同年5月7日受理網路報名，並提供團體報名服務。為鼓勵學生報考，19歲(含)以下考生免繳報名費。請惠予協助將相關訊息登載於電子跑馬燈、布告欄等處進行宣傳。
- 四、有關考試簡章、報名系統及相關資訊登載於「教育部110年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」網站(<https://blgjts.moe.edu.tw>)，或電洽總務中心服務專線：0800-699-566(免付費) / (02)7749-3664；服務信箱：blg.sce@deps.ntnu.edu.tw。

教務處 110/04/30 13:40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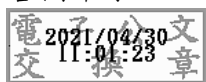
1100002144

有附件

五、本次考試針對團體報名另有獎勵措施，團體代表人有機會獲得考試專屬設計的野餐墊（限量500份）。發放原則以團報人數最多者依序發給，總試務中心將於110年7月上旬於認證官網公告獲獎名單，並於110年7月中旬統一寄送。

正本：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